附件

医师、护士电子证照申领操作指南

为方便医师、护士申领电子证照，医疗机构管理本机构的医师和护士电子证照信息，各级卫生健康部门管理和统计本辖区医师、护士的电子证照信息，制定本操作指南。

一、医师个人电子证照

（一）申领条件

执业医师登录医师电子化注册系统个人端即可申领医师电子证照。电子化注册系统中照片缺失的医师，应尽快在系统个人端上传照片信息，并由医疗机构在医师电子化注册系统机构端进行确认。电子化注册系统中无法验证到资格信息的医师，须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医师资格信息补录或修改后，方可申领电子证照。

（二）医师个人端申领与查看

登录医师电子化注册个人端系统，依次点击“电子证照”、“申请|亮照”，即可申领、查看个人电子证照。

（三）医师机构端电子证照验证

登录医师电子化注册系统机构端，打开“医师验证”菜单，点击“电子证照验证”功能，输入医师身份证号即可查看本机构医师电子证照。医疗机构应及时维护电子化注册的医师信息。

（四）行政部门管理端查询与验证

登录医师电子化注册系统管理端，点击“电子证照-查询”，输入医师身份证号即可查看医师电子证照；点击“电子证照-验证”，输入医师身份证号即可验证该医师的电子证照。

二、护士个人电子证照

（一）申领条件

执业护士登录护士电子化注册系统个人端即可申领护士电子证照。电子化注册系统中照片缺失的护士，应尽快在系统个人端上传照片信息，并由医疗机构在护士电子化注册系统机构端进行确认。

（二）护士个人端申领与查看

登录护士电子化注册个人端系统，依次点击“电子证照”、“申请|亮照”，即可申领、查看个人电子证照。

（三）护士机构端电子证照验证

登录护士机构端，打开“信息验证”菜单，点击“电子证照验证”功能，在输入栏输入护士身份证号即可查看本机构护士电子证照。医疗机构应及时维护电子化注册的护士信息。

（四）行政部门管理端验证与统计

登录护士电子化注册系统管理端，点击“电子证照查询”，输入护士身份证号即可查看护士电子证照；点击“电子证照验证”，输入护士身份证号即可验证该护士的电子证照。